
策略互動、文化共向和九七回歸後香港新聞自由的發展

李立峯

摘要

本研究討論新聞自由在香港回歸後的變遷。在九七後頭數年，傳媒與當權者在一個既定而被雙方共同接受的框架下進行策略互動，形成了一個相對平衡的狀態，新聞自由似乎沒有明顯的喪失。這平衡狀態得以保持，主因之一是政治和公共議題上有清晰的國家和本土的分界線。同時，隨著回歸而來的文化共向，亦進一步減低一些重大國家事務(如台灣問題)的敏感程度。不過，自從2003年之後，香港的社會和政局發展打破了國家和本土的分界，原本的平衡狀態被推翻，新聞自由亦要面對新的挑戰和威脅。

關鍵詞：新聞自由、策略互動、文化共向、國家/本土衝突、自我審查

李立峯為美國史丹福大學傳播學博士，現任教香港城市大學英文與傳播學系，主要研究興趣包括政治傳播和新聞學。其著作見多本國際學術期刊，包括 *IJPOR*、*JMCQ*、*Discourse & Society*、*Media, Culture & Society*、*Harvard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Press/Politics*、*New Media & Society*、*Journal of Media Economics*、*Asian Survey*及*China Quarterly*等等。電郵：lfflee@cityu.edu.hk

Strategic Interaction, Cultural Co-orientation, and Press Freedom in Hong Kong

LEE Lap Fung Francis

Abstract

This article discusses press freedom in Hong Kong since the handover. It argues that in the immediate years after reunification, the strategic interaction between the media and the power holders within a commonly accepted framework has contributed to an “equilibrium condition” in which there was no huge and apparent loss of press freedom. The equilibrium was maintained by a clear distinction between national and local issues. At the same time, the handover has led to increased interactions between the Hong Kong media and the Chinese government, as well as between the Hong Kong society and the Mainland at large. It resulted in processes of cultural co-orientation which further “de-problematized” news coverage of certain sensitive national issues. Nevertheless, political developments in recent years have led to the breakdown of the national-local boundary. The original equilibrium was destabilized, which led to renewed concerns of press freedom in the city.

Keywords: Press freedom, strategic interaction, cultural co-orientation, national-local conflicts, self-censorship

引言

雖然香港從來不是一個獨立民主的國家，但一些社會和歷史因素的匯合，令香港出現了新聞自由的「傳統」。簡單地說，第二次世界大戰之後，香港迅速發展成為難民社會，從大陸因戰亂、政局動盪，或各種天災而南下的難民仍對國內及兩岸形勢高度關注，香港傳媒亦因此將注意力集中在中國事務上。在殖民管治下，香港傳媒反而可以大肆批評中國大陸的共產政府和台灣的國民政府。對當時的港英政權而言，底線是傳媒的批評不能直接指向殖民地政府，以及不能引發社會動亂 (Lee, 2000)。

香港傳媒要到70年代中後期才隨著本土意識的興起將焦點轉移至本地事務上，但這個發展卻又恰巧碰上了主權移交談判的開始。1984年中英簽署聯合聲明後，香港正式進入過渡期 (1984–1997)。而在這十數年間，香港出現了一個二元權力結構 (dual power structure)，中英雙方的政治力量互相牽制，大大擴闊了輿論空間，香港亦得到前所未有的新聞自由。

不過，隨著中國將會成為香港唯一的權力中心，傳媒遠在九七前已開始調節以適應回歸後的處境。在九十年代初，不少學者和評論員已經指出了一些令人憂心的發展，如新聞範式的轉移 (Chan & Lee, 1991)、新聞工作者的自我審查 (Lee, 1998)，和中國及親中資金滲透香港傳媒 (Fung & Lee, 1994) 等等。雖然這些發展並沒有以明顯的方式突然地和大幅地損害新聞自由，但它們卻漸漸改變了香港傳媒的面貌、新聞工作的實踐，以及媒體的政治論述。

九七回歸距離現在已是十年，到底新聞自由在香港回歸後有沒有大幅地減退？當權者透過甚麼方法嘗試壓制新聞自由，而傳媒工作者和傳媒機構又如何應付？自我審查有多普遍？自我審查在甚麼問題上最嚴重？新聞自由和中港兩地的社會及文化融合有甚麼關係？

本文會探討這些問題，並嘗試提出一個概念框架去理解香港新聞自由的發展。總括而言，三個過程對香港回歸後的新聞自由有著重大的影響。第一個過程是傳媒和當權者之間的策略互動，雖然中國政府利用各種方法去馴化香港傳媒，不同的傳媒機構仍然以不一樣的方法回應政治

壓力。第二，回歸以後，無論是香港傳媒和中國政府，又或是香港社會與內地社會，相互的交往越益頻繁，因而形成文化共向，減少了香港傳媒和中國政府在國家事務上可能出現的衝突。不過，近幾年香港的社會和政局發展打破了國家和本土的分界，新聞自由亦要面對新的挑戰和威脅。下面的章節會逐一討論這三個過程，而結論則會概述這三個過程之間的相互關係以及討論本研究的理論含意。

控制和抗爭：中國政府和香港傳媒間的策略互動

從法律條文看，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承諾要保持香港的新聞和言論自由。《基本法》第二十七條註明「香港居民享有言論、新聞、出版的自由，結社、集會、遊行、示威的自由，組織和參加工會、罷工的權利和自由」。不過，若將所有香港法律作一個整體的檢視，香港的法律框架其實並沒有對新聞自由提供非常明確的保障，可以被用以壓抑新聞自由的法例和條款依然存在。例如《基本法》第二十三條表明特區政府要自行立法禁止「任何叛國、分裂國家、煽動叛亂、顛覆中央人民政府及竊取國家機密的行為」，雖然不少人認為為國家安全立法無可厚非，但對傳媒工作者而言，國家安全法的立法過程、執法方式以及條文細節如果有甚麼不當，都可能對新聞工作構成極大的威脅。再者，中國人民代表大會具有《基本法》的最終解釋權。法律學者張善喻便指出，在香港現時的法律框架下，香港傳媒永遠無法確切知道他們所擁有的自由的實際範圍有多大 (Cheung, 2001)。

不過，一如前任的殖民政府，中國和特區政府也不願意隨便啟動這個法律地雷陣。所以，法制保障的不足並不一定會令新聞自由完全消失。若我們將新聞自由定義為一種沒有政府審查及嚴重傳媒自我審查的狀態，這種狀態是可以藉不同群體之間的策略互動而在一定程度上達致的。事實上，要理解香港新聞自由在主權移交前後的狀況及發展，我們必須理解香港傳媒和中國及特區政府之間的互動關係。

在分析這個互動關係時，我們的基本假設是任何國家的政府都會用各種方法盡量使傳媒站在自己的一方，不同的只是一個國家的政治、社會和法律制度以及其身處的實際環境會限制該政府可以運用的方法以及

各種方法的可能成效。在回歸前，一些評論以為中國政府或許會以鐵腕手段嚴控香港傳媒，但回歸後的狀況並非如此。中國政府雖然擁有香港的主權，但亦不能完全忽視國際輿論。「高度自治」、「港人治港」，以及「一國兩制」是中國政府對香港的承諾，而至少在回歸初期，中國仍然希望香港可以對台灣起示範作用。因此，在剛剛回歸後的數年，中國政府盡量避免公開干預香港的事務，¹ 而且香港也沒有正式的「出版前審查」(pre-publication censorship) 系統。與中國大陸不同，特區政府並沒有權力辭退傳媒高層，又或是關閉任何香港傳媒機構。就算是作為公營機構的香港電台，都繼續強調和嘗試實踐西歐公共廣播傳統中「編輯自主」的理念。

如果沒有強硬的措施及制度上的大改動，中國政府用了甚麼方法嘗試控制香港傳媒呢？首先，即使在回歸之前，中國官員已經再三地向香港傳媒提出「三不」政策，包括不准鼓吹台灣或西藏獨立、不准從事顛覆國家的活動，以及不准對國家領導人作人身攻擊 (Lee & Chu, 1998)。這個政策訂定了傳媒可以報道的範圍。然而明顯地，這「三不」政策涉及的都是國家事務，而其劃出的界限可算是頗為寬鬆的，傳媒對特區政府仍然可以大肆批評。這一點再一次顯示了中國政府不想受到「侵害香港的自由」的指責。所以，在「三不」政策之外，中國政府便嘗試以其他策略誘發傳媒作出自我審查，由此亦開展了傳媒和當權者之間的策略互動。中國政府所使用的三種策略特別值得注意。

首先，中國政府可吸納傳媒老闆以影響香港傳媒，因為大部分傳媒老闆在內地均有不少生意利益 (Fung, 2007)。傳媒老闆並不一定插手日常的新聞運作，但和資源調配有關的重大決定，包括如何分配運作費用和招聘高層員工等，往往都是由傳媒老闆作出的。回歸後，個別傳媒機構的主要人事變遷便不時引起輿論對新聞自由前景的關注。其中引起最大關注的案例便是《南華早報》於2000年11月除去著名中國評論員林和立作為中國版主任的職務。林和立的評論向來對中國政府採取批判的立場，故此《南華早報》的突然決定被輿論廣泛注視，而林和立亦隨即辭職抗議。另一個例子是新城財經台於2002年8月解雇總編輯張仲華。張仲華其後表示，上頭曾指令他低調處理有關當時行政長官董建華、法輪功，和商業鉅子兼新城電台母公司長江實業老闆李嘉誠的報道 (HKJA & Article 19, 2003)。當然，我們很難在這裡斷言這些決定全屬政治審查，

但是若新聞工作者是如此認為的話，那便無形中成為規範，訂出甚麼是恰當與否。

中國官員對香港傳媒偶爾的評語和批判亦建立了「政治正確」的基準。在1999年和2000年，中國官員一再批評香港傳媒處理台獨意見的手法。另外，在2000年10月，在回應香港記者有關中央政府如何看待特首選舉的問題時，當時的國家主席江澤民便批評香港傳媒和記者「幼稚」和「思想單純」。接著，2003年7月1日，五十萬名香港市民上街遊行反對政府急就章地為國家安全立法，中國官員後來便點名批評一些香港傳媒機構煽動民眾上街。²

香港傳媒並沒有完全屈從於政治壓力下。相反，面對中國官員公然批評時，香港傳媒亦公開直接地與中國政府抗衡，重新強調新聞自由的原則和新聞專業操守的重要(Lau & To, 2002)。不過，中國官員傳遞的信息無論如何還是讓香港傳媒知道了，這些信息讓香港傳媒明白在甚麼議題上甚麼樣的報道會觸怒中國。

第三，中國政府也採用「含糊策略」(strategic ambiguity)以導引新聞工作者作出自我審查(Cheung, 2003)。所謂含糊策略，就是在提出警告時不對關鍵字眼下清晰定義。香港傳媒在回歸之前已經領教過這一策略。1994年，《明報》記者席揚被控於中國大陸竊取「國家機密」而判監12年，對香港傳媒來說，刑罰之嚴苛和審訊過程之黑箱作業固然令人難以接受，而更令新聞工作者困擾的，是中國政府由此至終都沒有為「國家機密」下清晰的定義。³到了2006年，差不多同樣的情況再次出現在新加坡《海峽時報》記者程翔的間諜案中——雖然程翔已經不是香港記者，但案件再次顯示，「國家機密」或「間諜行為」這些字眼在大陸法律中欠缺明確定義，對新聞工作者而言是一個又一個的陷阱。除此之外，中國政府的「三不」政策警告香港傳媒不要「鼓吹」台灣獨立，但中方官員亦從來沒有澄清「鼓吹」和「客觀報道」的分別。

拒絕劃清界線是引發自我審查很有效的方法。若有清楚界線，所有人都可以盡量站近界線邊緣。但當界線含糊時，最安全的策略自然是站得遠離界線一點。如傳播學者李金銓所闡釋，自我審查源自新聞工作者對某些行為可能招致懲罰結果的想像，而含糊策略所做的就是擴大這種想像的空間(Lee, 1998)。

不過，自我審查並非香港傳媒面對政治壓力時的唯一反應。大部分香港傳媒本身是商業機構，他們互相競爭，因此同時也需要互相回應對方。此外，香港傳媒裡的新聞工作者大都認同自由主義對新聞專業操守及社會責任的詮釋，即傳媒的責任在於為公眾提供準確的資訊，為社會提供輿論的平台，並對當權者作出監督和批評(Chan, Lee, & Lee, 1996)。大部分市民亦認同新聞自由的原則，並支持傳媒獨立以監督當權者(Lee, Chan, & So, 2005)。於是，專業主義和市場反應成為了制衡政治權力的力量。而香港社會和媒介市場也非常多元化。的而且確，在回歸之後，個別傳媒機構在政治上變得越來越保守和傾向中國，而另一些機構則將新聞內容非政治化。⁴但關心自己的公信力和專業操守的傳媒機構則嘗試運用一些方法使它們既能減輕政治壓力，又無須過分犧牲專業主義。這種以專業主義為基礎的策略回應亦幫助解釋為甚麼香港傳媒仍未盡變寒蟬。

借用社會學家Gaye Tuchman (1978) 的經典研究裡的概念，李金銓將這種回應稱為「策略性儀式」(strategic ritual)，即「傳媒機構以特殊的方法把日常新聞工作常規化以抵抗巨大的政治壓力，同時維持自己所擁有的一定程度的尊嚴」(Lee, 2000, p. 317)。在Tuchman (1978) 的著作裡，所謂策略性儀式其實是指一些新聞工作中最基本的和最常規化的實踐，如新聞報道和評論在版面上的劃分，新聞記者對消息來源的引用等等。Tuchman認為這些實踐的作用在於讓新聞工作者在受到批評或質疑時可以自我辯護。同樣道理，香港新聞工作者亦可透過發展一系列的實踐來減低新聞報道的政治風險，例子包括在報道或甚至評論時並列對當權者的正反意見、多用民意調查作為「科學化」的民意指標、多用「非政治性的權威」(如學者、律師等專業人士)來評論公共事務，和運用修辭以構造「客觀中立」的社評和評論等。

利用這些手法，當傳媒受到批評時，「專業主義」成為他們用以自衛的盾牌。可以說，自從回歸以降，一些香港傳媒在報道新聞時有強化其客觀性的趨向，亦即是說越來越著意透過不同方法顯示其至少表面上的客觀性。不過，客觀可以是雙面刃。客觀新聞報道所牽涉的常規——如強調事實、消息來源要有名有據，以及平衡觀點等——在西方新聞學界中經常被批評為偏向建制、導致新聞工作者缺乏承擔，以及導致重要的

價值討論消失於公共空間之內 (Glasser, 1992; Hallin, 1994; Tuchman, 1978)。在香港，新聞客觀性是否真的可以對抗政治壓力？抑或它只不過是自我審查的喬裝？這就要視乎在個別情況中傳媒怎樣實踐這「客觀性」了。

另外，從結構上看，一個強調客觀中立的傳媒能否為社會提供多元的觀點，亦取決於社會上持各種聲音的人士及機構會否主動發言，以及是否有另類渠道讓他們發聲。電台「烽煙」節目(即讓聽眾打電話到電台發言和進行討論的節目)便是在這個背景下在香港發展起來。電台「烽煙」節目在香港的歷史可以追溯至上世紀六十年代，但其蓬勃發展卻只是在九十年代中開始 (Lee, 2002)。不少電台節目和主持人在回歸後影響力日增。除了受聽眾歡迎，這些節目亦促進了市民之間的議政文化 (Lee, 2007a)。同時，專業新聞工作者亦認為這些節目具代表性，可以反映民意。而新聞工作者之所以會讚揚烽煙節目，一定程度上是因為有了烽煙節目的存在，新聞工作者就可以採取「抽離」的姿態和「客觀」的手法，將節目中較激烈的觀點報道出來。亦即是說，新聞傳媒可以在不需承受太大政治壓力的情況下繼續擔當批判及監察政府的角色 (Lee, Chan, & So, 2003)。⁵

電台烽煙節目和《蘋果日報》的成功，一定程度上是因為它們採取了反政府和支持民主的路線，這證明批評當權者在香港有市場。少數敢於開發此市場的傳媒機構便成為香港傳媒系統裡的「邊界測試者」，⁶ 它們擴大了香港的言論空間，亦間接令其他傳媒機構受惠。如一位在一間採取較專業及中立路線的報館中工作的高級編輯，便曾指出《蘋果日報》的存在令他們的壓力大大減輕，因為如果中國政府要出手打壓，他們至少不會是第一個受害者。⁷

因此，當「烽煙」節目在2004年受到「打壓」的時候，香港社會同時亦要在言論及新聞自由上蒙受重大損失。這點下一節會再討論。

但至少2004年前，上文所述的策略互動仍然維持著一個相對地平衡的狀態。縱使我們假定中國政府有向傳媒施壓的意圖，其實際採用的都是間接的方法，而一些傳媒機構為堅持新聞專業理念，也以自衛策略對應。一些邊界測試者的存在為言論空間提供了一定的闊度，儘管自我審查仍然是長期受到關注的焦點。

從自我審查到文化共向

如前所述，媒介自我審查在回歸前已經被視為對香港新聞自由的一大威脅。回歸之後，專業新聞工作者仍然普遍感到自我審查的存在。2006年最近一次的香港新聞工作者調查發現，⁸ 26.6%的新聞工作者表示自我審查「存在並且十分嚴重」，47.2%認為自我審查「存在，但並不是十分嚴重」，只有3.2%認為完全沒有自我審查。⁹ 同時，市民大眾亦認為自我審查存在。一系列由香港大學民意研究計劃進行的調查顯示，自1997年9月至最近，認為香港媒介存在自我審查的市民一直徘徊於四成左右。¹⁰

固然，這些從調查反映出來的只是受訪者的觀感，並不能證明自我審查實質存在。那麼我們究竟有沒有更加具體的證據顯示媒介自我審查的狀況呢？可惜，自我審查從來都是極難證明的，就如香港記者協會於2005年的言論自由年報中承認，「我們很難斷定，當一件報道有所偏頗或是刪減時，到底那是自我審查的結果還是合理的編輯取向？是公平處理的嘗試還是因為恐怕觸及誹謗法而作出的反應？」(HKJA & Article 19, 2005, p. 21)。

報告在談論自我審查時突出了一個例子：2004年7月1日，二十萬市民參與遊行示威，反對人大釋法否決零七及零八年雙普選，並要求特區政府加快民主化的步伐。大部分傳媒機構在當日均以此為頭條新聞，但亞洲電視在傍晚六點鐘的新聞報道中卻把它放在第三條，而用了有關回歸週年的慶祝報道及當時特首董建華的演說作為開首兩條新聞。亞洲電視新聞部的高層自然否認這是自我審查的結果，記協的報告亦沒有指控他們作出了自我審查。報告只在結論中引述新聞學者杜耀明的看法：「我認為〔亞洲電視新聞部作出的〕是十分拙劣的判斷……我希望這只是無心之失，而非有人指示新聞部如此取決」(HKJA & Article 19, 2005, p. 21)。基本上，無論一個決定是多麼明顯地荒謬，旁觀者都無從確定該決定是出於自我審查，還是編輯們雖然差勁但自主的判斷。

另外，一些看似自我審查的狀況亦可能是由於新聞室內微妙的人際互動而形成的。例如一位在電視台負責時事節目的新聞工作者，¹¹ 就指出他們有時會就應該如何報道一些敏感議題而跟上級爭論。在這種爭論

中，下屬不一定會輸給上級，因為在一個講求專業的新聞機構中，上級仍然要用實質的理據來說服他人。但說到底，這些爭論都是不愉快的經驗，所以久而久之，中下層的新聞工作者會失去報道一些敏感議題的動力。這並不是因為他們要逃避政治壓力，而只是想避免經常要和上級爭論這種不愉快的情況，以及希望可以較輕鬆和簡單地完成自己的工作。

令問題更加複雜的是，一些原先是自覺的自我審查行為，可能隨年月漸漸變成合理化了的和自然的決定。事實上，自從回歸後，香港記者和中國官員及國內人士的交往日益普遍和頻繁，他們變得更「理解」中國，導致他們較少質疑和更同情大陸和中國政府。一份主流報章的高級編輯也承認此情況，他認為香港傳媒內自我審查的情況並非如大部分人所想像的嚴重，但他同時表示香港的新聞機構在報道中國和與之相關的事務時，在下判斷時變得越來越小心。他並不認為這是自我審查，因為小心判斷本來就是應該的，而且這也是記者對國家的認識增加了之後的自然結果。¹²

我們可以將此視之為一個「文化共向」(cultural co-orientation)的過程。共向這個概念是從一些強調人際傳播和互動如何達至平衡和趨同的傳播理論傳統中借用過來的(McQuail & Windahl, 1993)。簡單地說，共向是指兩個人或團體透過互動得到有關對方的更多資訊和達成更深的相互理解，因而亦同時對外界事物的態度趨同。對香港的新聞工作者而言，達成共向有多種原因，包括和大陸官員及其他消息來源更多的交流、這些消息來源的重要性日增，和中國政府及其他內地機構嘗試吸納香港傳媒等。無論如何，文化共向的結果是新聞工作者的獨立判斷隨時間漸漸改變，並越來越靠近中國官方的立場。

文化共向是否一個我們樂見的現象是可以討論的。一方面，我們可以質疑記者對中國的所謂「更深入的了解」是否只是從有限的消息來源中所得到的偏見。但從另一方面看，若果記者在經歷日多後，對中國態度仍然完全不變，這也似乎有點不合常理。

但不管是好是壞，文化共向對自我審查此問題有著根本性的影響。自我審查所指的是新聞工作者因政治或經濟壓力違反他們的獨立和專業判斷而行事。新聞工作者對事物的獨立判斷，一方面是建基於他們的專業理念，但同時亦離不開記者本身的文化價值觀和「常識」(common

sense)。舉例說，中國太空人楊利偉訪港到底有多大的新聞價值？這問題根本沒有一個絕對客觀的答案，新聞工作者在實際工作環境中亦沒有時間通過詳盡的理性分析去解答這個問題。在實際工作中，新聞工作者的直觀性的感知其實對很多問題都有決定性的作用。

文化共向這個過程所改變的就是新聞工作者的文化常識。當文化常識改變了之後，新聞工作者對特定事物的獨立判斷亦會隨之而改變，而一些原本是自我審查的行為可能變成了新聞工作者純粹自發的行為。誠然，香港過去有關文化共向所進行的研究較少，這過程到底到達了甚麼程度、其特徵為何、它對新聞實際的影響有多大，以及它與自我審查的關係等等問題仍有待更多實證研究去發掘。但在這裡我們可以用香港傳媒報道台灣問題作為例子，簡約地闡明以上的觀點。

台灣事務本來是香港回歸後傳媒所面對的其中一個最敏感的題目。台灣問題之所以敏感，是因為香港傳媒本來和中國政府對台獨問題的意見不一。香港傳媒並非支持台獨，但卻認為事件可以被納入「合法爭議」的範圍(Hallin, 1994)。合法爭議是指爭議中的各種觀點並沒有明顯的和絕對的對錯之分，各種觀點都可以被拿出來分析和討論。在報道合法爭議時，傳媒的角色是討論的平台，為市民大眾提供資訊和所有相關的意見，再由公眾自己作出抉擇。這也是為甚麼香港傳媒機構會將台灣領導人的台獨言論「如實報道」，如香港電台就曾在節目中讓台灣官員談論「兩國論」，而有線電視更在2000年台灣總統大選後專訪剛當上副總統的呂秀蓮。對香港傳媒來說，訪問台灣領導人並非支持台獨，而只是客觀地報道新聞。

不過，無論是「兩國論」言論的播放抑或是呂秀蓮的專訪，都惹來了中方官員猛烈的抨擊，認為這些是鼓吹台獨的表現。香港電台和有線電視自然而然地以新聞專業和客觀中立等意念作自辯，但中國政府是不會同意這種說法的，因為中國政府並不將台獨問題視為合法爭議。對中國政府來說，國家統一是大是大非的問題，當中有絕對和明顯的對錯，傳媒在處理時根本不需要保持中立。

無論如何，在1999年和2000年的爭議後，台灣問題再沒有引起過香港傳媒和中國政府之間的衝突，這是因為香港傳媒在過去數年間不再給予台灣政治人物機會自由地發表意見。不過，這個改變或許不僅僅是自

我審查的表現，亦可能是源於部分傳媒工作者本身在文化共向下對台灣事務判斷的改變。換句話說，可能是一些香港記者自己也變得越來越支持兩岸統一，或甚至將台獨視為洪水猛獸。在2006年的新聞工作者調查研究中，我們要求新聞工作者以1至10分來表示自己以及其服務的新聞機構是否支持「台灣人民自決其前途」。結果60.9%表示自己並不支持台灣人民自決其前途(即給予1至5分)，表示其服務的新聞機構不支持台灣人民自決其前途的更高達87.1%。雖然調查亦顯示59.0%的新聞工作者認為香港傳媒在「台灣問題」上應該保持中立，但值得注意的是，在自己不支持「台灣人民自決其前途」的新聞工作者中，只有49.8%認為傳媒應該在台灣問題上中立，而在支持台灣人民自決其前途的新聞工作者中，高達73.1%認為傳媒應該在台灣問題上中立。換句話說，新聞工作者的新聞判斷其實是受自己的政治取態影響的，而在台灣問題上，當越來越多記者有反對台獨的個人取向時，亦意味著越來越多記者並不認為台灣問題需要客觀中立地處理。

事實上，香港傳媒近年對台灣獨立和支持獨立的政客(如陳水扁和呂秀蓮)越益批判，在這個趨勢之下，台灣新聞的敏感程度越來越低。這並不是傳媒在報道台灣事務時變得更加大膽，亦不是中國政府對台灣問題或香港傳媒越加容忍。這只是因為香港新聞工作者的獨立判斷和中國政府的觀點越來越接近，新聞工作者便沒有那麼大的需要因政治壓力而改變自己的判斷。

根據不同學者對自我審查的定義，一些學者可能會將以上談論的現象視為內化了的自我審查。但無論如何，仍然有大部分的香港新聞工作者視自我審查為一嚴重問題。自我審查仍然是業界廣受關注的問題，是因為每個個人受文化共向過程影響的程度不一。剛才指出了新聞工作者的政治態度和新聞判斷相關，而明顯地，政治態度和新聞判斷兩者均與自我審查的觀感相關。例如在認為傳媒應在台灣問題上保持中立的記者中，有36.8%認為自我審查嚴重，但在認為傳媒應支持統一的記者中，只有19.9%認為自我審查嚴重。同樣道理，在並不支持「台灣人民自決其前途」的新聞工作者中，只有22.7%認為自我審查嚴重，而在支持「台灣人民自決其前途」的新聞工作者中，則有43.4%認為自我審查嚴重。

最後需要指出的是，如果說傳媒機構和部分記者對中國的態度正在

轉變，其實香港市民的態度也在轉變。香港人與內地人的交流自回歸後大大增加，雖然「再國族化」的過程錯綜複雜而且充滿矛盾衝突（馬傑偉、馮應謙，本期），但是種種跡象也顯示香港人對中國的認同正與日俱增（Lee & Chan, 2005）。回歸後的民意調查顯示，相信中國政府的香港市民由1996年的24.5%升至2006年的45.5%。對「一國兩制」有信心的則於同期由42.3%升至70.3%，至於反對台獨的則由58.8%上升到78.1%。¹³ 所以，文化共向不但發生在香港傳媒和中國政府身上，同時也發生於香港社會和大陸之間。或確切點說，香港傳媒和中國政府間的共向，是應該放在兩地社會之間的文化共向這背景下去理解的。

民意對中國越加正面而對台獨越加負面，同時越來越多市民表示自我審查並不存在，這兩者關係絕非偶然。根據香港大學的研究顯示，儘管認為媒介存在自我審查的市民一直徘徊於四成左右，認為完全沒有自我審查的市民卻由1997年的31.2% 升至2006年的44.8%。同時，認為傳媒在批評中國時完全沒有顧忌的市民則於同期由21.6%升至2006年4月的35.3%。這些調查結果顯示，自我審查此一公共議題近年在市民心目中變得較為次要。這也可以解釋為甚麼市民大眾並沒有認為傳媒轉變對中國和台灣新聞的處理是一個嚴重的問題。正如新聞工作者一樣，市民對傳媒表現的評價和判斷也跟自己的政治取態相關（Lee, 2007b）。

國家/本土衝突重現

回歸之後首五年，在策略互動和文化共向同時發生之下，媒介系統中達致了一種「平衡狀態」。至少在表面上，新聞自由沒有大幅度的喪失，不少觀察者均認為新聞自由的狀況在回歸後大致上維持穩定（如 Chan, 1999; Holbig, 2003）。有好一段時間，新聞界面對的最大問題似乎是高度商業化所帶來的衝擊。市場主導的新聞報道手法（market-driven journalism）自1995年《蘋果日報》創刊後在香港媒體間成為一股潮流。再加上《壹周刊》及《東周刊》等「新聞娛樂式」雜誌的興起，令市民感到新聞界缺乏道德操守，因而對傳媒的信任下降，甚至接受政府管制傳媒的構想（Yeung, 2000）。1999年，有見於市民對一些商業傳媒嘩眾取寵、渲染色情暴力，甚至侵犯穩私的報道手法高度不滿，特區政府建議設立法定

的新聞議會監察傳媒操守。當時的民意調查發現大部分香港市民均支持政府的建議。雖然計劃最後仍然因專業新聞工作者的強烈反對而擱置，但事件顯示，傳媒道德水平下降可能會給予政府一個冠冕堂皇的藉口而對媒體加以規範。¹⁴

不過，到了2002年中，特區政府正式將《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放在政策的議程上，新聞自由的狀況又開始有了新的變數。需要指出的是，上文提到有關新聞自由在香港回歸後的「平衡狀態」是建基於國家和本土事務的清晰劃分之上的。中國政府的「三不政策」點出三個香港傳媒不容置喙的國家事務，不過這「三不」對香港傳媒的實際影響不大。台灣、西藏和國家領導人並不是香港市民最關心的東西，香港傳媒本來就樂意將焦點集中在香港事務之上。由於亞洲金融風暴引發香港經濟衰退，以及董建華政府在處理新機場啟用、禽流感等問題和社會危機時失當，大眾和傳媒對特區政府批評不絕。就本土事務而言，傳媒不但繼續擔當他們專業理念中的「看門狗」(watchdog)的角色，還同時承擔起「代議功能」(Chan & So, 2004)，亦即是說，傳媒為政策辯論提供平台，讓市民參與討論，成為政治制度和公民社會之間的溝通渠道。因此傳媒填補了香港民主制度的不足之處，在一定程度上幫助了維持社會穩定。

可是，當2002年董建華政府決定為《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時，國家和本土事務的分界終於被打破。國家安全法當然是國家事務，雖然中國政府在整個立法辯論過程中保持了克制，一直只站於後台而沒有公開介入，但輿論普遍認為中國政府為特區政府設定了立法期限和底線。在香港社會，宗教團體、法律界和新聞工作者對政府建議的法律最是懷疑。政府沒有給予充裕的時間作公眾諮詢最為人所垢病，而且建議的法例也被認為給予政府太大權力。是次爭議，加上年初的沙士(非典)疫潮以及幾年以來因各種社會和經濟問題所積聚起來的民怨，終於引發歷史性的2003年五十萬人七一大遊行(Chan & Lee, 2007)，特區政府因而被迫無限期擱置立法。

半年後，民主改革的議題被搬上前台，尤其是選舉2007年行政長官的辦法，成為輿論的焦點。汲取了國家安全立法失敗的經驗，中國政府決定在民主改革問題上採取主導，並一早堅持香港政制改革問題不僅是本土事務，中國政府會直接介入，董建華政府的角色大減。

所以，2003年後國家與本土之間的衝突重現，成為香港新聞自由發展的新衝擊。這些衝突突顯了「一國兩制」的矛盾，亦顯示了中港兩地在社會制度上和文化價值上仍然有很多不同之處。換句話說，這些衝突顯示了文化共向的界限。而對香港傳媒而言，當中港衝突發生時，他們就要決定是否與中央抗衡，站在市民的一邊以維護本土利益。

2003年是否香港政治和社會發展的分水嶺現在是言之尚早，這裡指出的只是在2003年後香港傳媒開始要面對國安法和民主化兩個涉及中港矛盾的議題。縱使這些議題不會長期成為頭條新聞，但只要國安法仍未立法以及民主化進程仍未解決，它們就會在特定時間再被提出討論。而我們在現階段難以定論香港傳媒會如何回應這些挑戰，我們只可以就傳媒在2003年二十三條立法和2004年政制改革辯論期間的表現提出一些觀察。首先，香港傳媒很明顯地盡量避免直接抗衡中央。二十三條立法時，雖然大眾均認為中國政府是幕後的「話事人」，但特區政府仍然是眾矢之的。因此，傳媒上出現了一種形同分裂的報道。一方面，報章刊登不少分析性的文章，集中猜度中國政府為特區政府訂下甚麼底線，亦即假定了中央才是真正的決策者。但另一方面，新聞報道和社評中的任何批評都只聚焦於特區政府和董建華身上。

企圖避免正面和中央衝突也見於民主政制改革的爭論中。李立峯和練美兒對當時報章社論的研究發現，即使是被認為常常批評中央的《蘋果日報》，也採取了一系列的修辭策略去消除其批評的激進性，例如《蘋果日報》由始至終都沒有點名批評國家領導人，亦沒有質疑《基本法》和一國兩制的合法性，反而是借用這些原則來闡釋為甚麼香港應該加快民主化的步伐。同時，《蘋果日報》亦將中國政府分成不同層次。它的社評有時批評中國的中層官員（如中聯辦或港澳辦的官員）不能將香港的民意傳達給「中央」。這種手法把「中央政府」抽象化，使其置身於熱烘烘的激辯之外（Lee & Lin, 2006）。

保持中立是傳媒避免正面和中央衝突的另一策略。李立峯和練美兒的研究指出《明報》的社論將自己放於中立評論員的位置，旁觀民主派和中國政府之間的辯論。作出批評時，《明報》通常都會保持「平衡」，要不就同時批評雙方，要不就對一方毀譽參半，例如在批評其行為時承認行為是出於善意。《明報》社論也喜歡高舉理性的旗幟，強調理性討論對解

決問題的重要性。不過，兩位研究者質疑這種「客觀中立理性」的態度。如前文所指，客觀性是好是壞，是因應不同情況和不同的實踐方法而定的。在政制改革一事上，中立的取態令人質疑，是因為香港主流民意明確地表示支持加快民主化。而在中央政府和香港社會之間並非享有同等權力的情況下，理性討論亦根本沒有其所需要的條件。

上文的討論提到電台烽煙節目在香港對輿論和傳媒的貢獻。因此，當三位以強烈批評中國和特區政府著名的烽煙節目主持人於2004年中相繼辭職，香港的新聞自由便蒙受到很大的損失。其中一個主持人前立法會議員李鵬飛，更表示曾在晚上收到中方官員的電話。該官員先問候其妻女，然後表示要和他談論其電台節目。李鵬飛表示，他決定辭職是因為恐怕其家人會被騷擾。

事件被一些香港傳媒戲稱為「午夜凶鈴」。要判斷電話的實質內容和動機很困難。的確，事件可能只是李鵬飛自己過分敏感，¹⁵ 但即使事件純屬誤會，這誤會也是因為當時的政治壓力實在巨大而產生的。

電台高層曖昧的人事決定亦進一步削弱烽煙節目的力量。當另一主持人鄭經翰準備重返其烽煙節目「風波裡的茶杯」時，商業電台決定不再和他續約。這決定受到輿論大肆批評。事實上，「風波裡的茶杯」是當時全香港包括任何類型的電台節目中收聽率最高的一個。而香港唯一的公營廣播電台香港電台，其「民主派」烽煙節目主持人吳志森，亦由早上電台廣播黃金時間被調至傍晚主持節目。當然，兩個電台均否認如此舉措含有政治動機。商業電台的公開說法是不能接受一名會因為政治壓力而隨時退縮和「封咪」的節目主持人。同時，商業電台亦強調希望更改其節目的整體風格，以「理性討論」代替「感性宣洩」，故後來該台亦以新的評論節目「在晴朗的一天出發」取代「風波裡的茶杯」，而節目亦改由娛樂界的人士主持。

因此，批判性的電台烽煙節目成為2003年至2004年中港衝突的主要犧牲品。雖然電台烽煙節目仍然存在，但是它們對輿論的影響以及作為邊界測試者的價值卻已降低不少。

沒有人知道電台烽煙節目是否傳媒的最後犧牲品。從2005年開始，香港電台的未來發展方向亦成為大眾的關注點。從結構上看，香港電台是政府部門，但是香港電台長久以來以英國廣播公司為楷模，保持編輯

自主而盡量不受政府影響。當然，多年來，即使英國廣播公司也被批評在特定議題上(如有關愛爾蘭共和軍的報道)作自我審查，而且世上是真的有完全獨立的公營廣播機構也成疑問。但是回歸後，香港電台至少仍然繼續製作批評特區政府的節目。吊詭地，公營廣播成為批評政府的其中一個主要場所。在董建華管治期間，香港電台的政治諷刺節目，尤其是頗受歡迎的「頭條新聞」，曾多次受到保守派政客批評，他們認為公營廣播應該協助推廣政府政策，而非打擊政府的公信力(HKJA & Article 19, 2006)。

雖然特區政府並未有公然控制香港電台，可是自從行政長官曾蔭權於2005年上任以來，種種跡象都顯示政府企圖馴化香港電台。曾蔭權先於2005年評價港台的娛樂節目，指出公營廣播電台不應播放賽馬過程。2006年1月，政府宣佈成立公營廣播檢討委員會，各方評論擔心這只是政府想改變港台角色的幌子。其後，2006年4月，政府審計署發表報告，批評香港電台的管理未有遵循政府規定，運用公帑不當。不少新聞工作者反駁，指出要一個新聞機構奉行為官僚體制而設的規條毫不實際，在新聞製作過程中，傳媒機構在調用財政資源上需要有一定的彈性。一些新聞從業員認為政府是借報告來打擊港台的獨立自主和公信力(HKJA & Article 19, 2006)。到2007年初，公營廣播檢討委員會提交報告，指香港應建立新的公共廣播機構。一些評論直指這說法是要為特區政府除掉香港電台提供藉口。

直至目前為止，香港電台的未來似乎仍然會保持微妙的平衡。雖然香港電台能夠公司化、正式脫離政府的機會不大，而且各種跡象均顯示特區政府已經虎視眈眈，但中國和特區政府仍然要至少在表面上維持香港的新聞自由，因此要完全馴化香港電台大抵不是朝夕可以辦到的事。不過我們可以肯定，若港台喪失編輯自主，那就會代表又一專業和具批判性的傳媒機構之衰亡，香港多元的聲音便會變得更加沉寂(有關香港電台及公共服務廣播在香港面臨的挑戰，可參考梁麗娟，本期)。

結語

總括而言，香港回歸中國對新聞自由並未帶來即時和大幅度的削

減。中國受制於自己「一國兩制」、「高度自治」和「港人治港」的承諾。雖然政府和政客可以對這些口號作不同的操控和解讀，但同時傳媒工作者和香港市民亦可以借用這些論述來捍衛自己固有的生活模式，其中包括香港社會向來都極珍視的新聞和言論自由。

因此，要了解回歸後新聞自由的演變，就要看當權者和本地傳媒複雜而動態的策略互動，以及這策略互動和一些大環境的轉變之間的關係。就本文所討論的三個要點而言，文化共向及國家/本土衝突重現所涉及的就是大環境的轉變。

就策略互動而言，香港傳媒多元化，所以傳媒對新的政治形勢並沒有一個簡單劃一的反應，而市場競爭亦令各個傳媒機構要互相回應。如李金銓指出，只要一部份的傳媒仍然有強烈的商業或專業取向，傳媒便會「有時勇敢有時怯懦、有時利他有時自私」，而媒介對政治和經濟壓力的反應會是「因時而異、飄忽不定、不完整甚至自相矛盾」(Lee, 2000, p. 323)。

不過，本文的分析指出，在看似飄忽不定的媒介論述和傳媒機構持續多元的表徵下，影響深遠的一個潮流是香港傳媒和中國政府之間的文化共向。十年來傳媒的高層人事變動、自我審查的情況、個別機構在政治問題上越趨「客觀中立」、烽煙節目的興起和衰落、新聞工作者政治態度的轉變，和民意的轉向等等加在一起，使得傳媒對中國政府批評越來越少，報道越來越正面。中國新聞再不是香港傳媒手上的燙手山芋。香港回歸十年這個經驗，展示了傳媒如何在沒有受正式和明顯的操控下變得馴化。此過程一方面是基於中國所採用的引發傳媒自我審查的策略，自我審查在回歸十年後仍然是業界人士非常關注的問題之一。但在自我審查之外，同樣重要的是政治和文化的相互作用，新的「常識」取代了舊的「常識」，原本具爭議性的要求和觀念變得理所當然。如Gramsci學派的學者所言，透過製造文化共識，國家可以不使用明顯武力和壓迫而達至社會控制。

文化共向和策略互動是互相影響的。一方面，我們可以說中國政府和香港傳媒之間的文化共向，部分原因正是多年以來雙方透過策略互動對對方有更深入的了解。另一方面，在文化共向這個大趨勢之下，在甚麼樣的情況下中國政府和香港傳媒可以用甚麼策略來回應對方，也會有所轉變。例如香港市民對中國政府的信任日增，這可能會增加中央政府

介入香港事務的空間，亦可能會逼使個別媒體重新考慮其批評中國政府的方法。

但文化共向並不表示香港傳媒和中國的衝突會完全消失，文化共向只是一個趨向，要達至完全的整合是不可能的。例如《基本法》二十三條的爭議，不但打擊了特區政府的公信力，而且重新令香港人感到始終和中國有別。在2004年，一些專業人士和知識分子更提出了要捍衛香港「核心價值」的說法。這類衝突會使中國政府感到頭痛，因為中國和香港要在這些事務上達成共識絕不容易。而這種國家和本土之間的衝突亦成為了如台灣獨立等民族議題以外，香港傳媒所要面對的重大挑戰。在這些衝突當中，香港傳媒往往被夾在中國極端的政治壓力和香港強大的民意中間。若傳媒馴服於政治壓力，固然會被批評為背棄香港的利益。但就算傳媒保持中立，也可能「兩邊不討好」。

和文化共向一樣，國家/本土衝突和策略互動亦有著相向的關係。國家/本土衝突重現指向的是重要議題性質的改變。當議題性質改變時，原有的策略可能不再適用，雙方都需要發展新的策略來回應新的環境，如特區及中央政府在2003年後明顯地在香港更主動及大力地推行國民教育(而這點亦可能會加速文化共向的進展)，而前文亦提到了一些傳媒在面對中港衝突時所採用的報道手法。

但從建構主義的觀點看，一個議題是否牽涉或牽涉到甚麼樣的中港衝突，本身也是通過傳媒和新聞製造者之間的互動而建構而成的。如民主化是否香港的本地事務，以及它是否涉及國家/本土衝突，本來在很大程度上就要視乎中央政府的定調。

整體來說，文化共向是回歸十年以來的一個基本趨勢，國家/本土衝突的重現則是近年的新發展。兩者為香港傳媒和中央及特區政府之間的關係構成一個基本的格局，而傳媒及當權者在這格局下的策略互動，將會繼續塑造香港未來新聞自由的狀況。

參考文獻

- Chan, J. M., & Lee, C. C. (1991). *Mass media and political transition*. New York: The Guilford Press.

- Chan, J. M., & Lee, F. L. F. (2006). Energized public opinion and media's political parallelism: A case study of the 1 July 2003 rally in Hong Kong. *Hong Kong Journal of Social Science*, 31, 71–96.
- Chan, J. M., & Lee, F. L. F. (2007). Media and large-scale demonstrations: The pro-democracy movement in post-handover Hong Kong. *Asian Journal of Communication*, 17(2), 215–228.
- Chan, J. M., Lee, P. S. N., & Lee, C. C. (1996). *Hong Kong journalists in transition*. Hong Kong: Hong Kong Institute of Asia Pacific Studies.
- Chan, J. M., & So, C. Y. K. (2004). The surrogate democracy function of the media: Hong Kong citizens' and journalists' evaluations of media performance. In S. K. Lau, et al. (Eds.), *Indicators of social development* (pp. 1249–1276). Hong Kong: Hong Kong Institute of Asia-Pacific Studies.
- Chan, Y. (1999). Hong Kong: Still a window between China and the West. *Media Studies Journal*, 13(1), 84–89.
- Cheung, A. S. Y. (2001). *Self-censorship and the struggle for press freedom in Hong Kong*. Ph.D. dissertation, Stanford University.
- Cheung, A. S. Y. (2003). Hong Kong press coverage of China-Taiwan cross-straits tension. In R. Ash, P. Ferdinand, B. Hook, R. Porter & F. Ash (Eds.), *Hong Kong in transition* (pp. 210–225). London: Routledge.
- Fung, A. Y. H. (2007). Political economy of Hong Kong media: Producing a hegemonic voice. *Asian Journal of Communication*, 17(2), 159–171.
- Fung, A. Y. H., & Lee, C. C. (1994). Hong Kong's changing media ownership: Uncertainly and dilemma. *Gazette*, 53, 127–133.
- Glasser, T. L. (1992). Objectivity precludes responsibility. In E. D. Cohen (Ed.), *Philosophical issues in journalism* (pp. 176–185).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Hallin, D. (1994). *We keep America on top of the world*. New York: Routledge.
- Holbig, H. (2003). Hong Kong press freedom in transition. In R. Ash, P. Ferdinand, B. Hook, R. Porter & F. Ash (Eds.), *Hong Kong in transition* (pp. 196–209). London: Routledge.
- Hong Kong Journalists Association & Article 19 (2003). *False security*. Annual Report on Freedom of Expression, June 2003.
- Hong Kong Journalists Association & Article 19 (2005). *A change of wind*. Annual Report on Freedom of Expression, June 2005.
- Hong Kong Journalists Association & Article 19 (2006). *RTHK under siege*. Annual Report on Freedom of Expression, June 2006.
- Lau, T. Y. & To, Y. M. (2002). Walking a tight rope: Hong Kong's media facing political and economic challenges since sovereignty transfer. In M. K. Chan & A. So (Eds.), *Crisis and transformation in China's Hong Kong* (pp. 322–342). New York: M. E. Sharpe.
- Lee, C. C. (1998). Press self-censorship and political transition in Hong Kong. *Harvard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Press/Politics*, 3(2), 55–73.
- Lee, C. C. (2000). The paradox of political economy: Media structure, press freedom,

- and regime change in Hong Kong. In C. C. Lee (Ed.), *Power, money, and media: Communication Patterns and Bureaucratic Control in Cultural China* (pp. 288–336). Evanston, IL: Northwestern University Press.
- Lee, F. L. F. (2002). Radio phone-in talk shows as politically significant infotainment in Hong Kong. *Harvard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Press/Politics*, 7(4), 57–79.
- Lee, F. L. F. (2006). Poll reporting and journalistic paradigm: A study of popularity poll coverage in newspaper. *Asian Journal of Communication*, 16(2), 132–151.
- Lee, F. L. F. (2007a). Talk radio listening, opinion expression and political discussion in a democratizing society. *Asian Journal of Communication*, 17(1), 78–96.
- Lee, F. L. F. (2007b). Objectivity as self-censorship? Hong Kong citizens' beliefs in media neutrality and perceptions of press freedom. *Asian Survey*, 47(3), 434–454.
- Lee, F. L. F., & Chan, J. M. (2005). Political attitudes, participation, and Hong Kong identities after 1997. *Issues & Studies*, 41(2), 1–35.
- Lee, F. L. F., Chan, J. M., & So, C. Y. K. (2003, May). Contextualizing talk radio in Hong Kong: A comparison of citizens' and journalists' views. Paper presented at the International Communication Association Annual Convention, San Diego, USA.
- Lee, F. L. F., Chan, J. M., & So, C. Y. K. (2005). Evaluation of media and understanding of politics: The role of education among Hong Kong citizens. *Asian Journal of Communication*, 15(1), 37–56.
- Lee, F. L. F., & Lin, A. M. Y. (2006). Newspaper editorial strategies and politics of self-censorship in Hong Kong. *Discourse & Society*, 17(3), 311–358.
- Lee, P. S. N., & Chu, L. (1998). Inherent dependence on power: The Hong Kong press in political transition. *Media, Culture & Society*, 20, 59–77.
- McQuail, D., & Windahl, S. (1993). *Communication models for the study of mass communication*. London: Longman.
- Tuchman, G. (1978). *Making news*. New York: Free Press.
- Yeung, C. (2000). Hong Kong: A handover of freedom? In R. Rich & L. Williams (Eds.), *Losing control: Freedom of the press in Asia* (pp. 58–73). Canberra: Asia Pacific Press.

註釋

1. 當然，這並不代表中國沒有在背後發功。例如，大眾廣泛認為特區行政長官的選舉受中央政府嚴密操控。
2. 2003年後，傳媒間有一普遍說法，認為中國政府鎖定了「一報一刊兩張嘴」為香港反政府情緒的主要來源。「一報一刊兩張嘴」指的是《蘋果日報》、《壹周刊》以及著名電台烽煙節目主持人鄭經翰和黃毓民。可參看吳志森，「今朝君體已相同」，2004年5月4日，《明報》，頁A27；李怡，「身心俱疲」，2004年5月17日，《蘋果日報》，頁E13。

3. 席揚報道的「國家機密」包括新銀紙的樣本、國家售賣黃金的資料、兌換率的調整，和加息的計劃。
4. 有關香港新聞報章對各政治事件或議題的報道的實證研究，可參考Chan & Lee (2006) 和Lee (2006)。
5. 支持這一論點的其中一項證據，就是越強調傳媒的監督功能的記者，對電台烽煙節目的評價越高。
6. 用國內的流行用語，就是說這些媒體在「打擦邊球」。
7. 2006年8月個人訪談。
8. 作者與香港中文大學蘇鑰機教授和陳韜文教授一起進行是次問卷調查研究。
9. 結果亦見蘇鑰機及陳韜文(本期)。這裡顯示的百分比和蘇陳一文中的百分比可能有少許差異，因本文的百分比並沒有剔除回答「不知道」和拒絕作答的被訪者。
10. 調查發現可見於<http://hkupop.hku.hk>。
11. 2006年10月個人訪談。
12. 2006年8月個人訪談。
13. 調查發現可見於<http://hkupop.hku.hk>。
14. 在一番公眾討論之後，取代法定新聞議會而被成立的是一個獨立的新聞評議會，由社會知名人士及專業領袖負責其運作。不過由於獨立的新聞評議會缺乏法定權力，所以其監察傳媒的能力有一定的限制。直到近年，媒介的道德操守仍廣受關注。如2006年中一份雜誌在封面刊登了一張偷拍得來的一位女藝人在演唱會後台更衣的照片，事件再次引起社會對傳媒的廣泛批評，亦引發新一輪政府應否立法禁止傳媒侵犯個人私穩的討論。
15. 後來前外交部港澳辦副主任成綬三出面澄清，指電話是他所打出，自己於早年曾認識李鵬飛，他只是因剛巧到香港小遊而致電李鵬飛作簡單問候。

鳴謝

此研究獲得香港特別行政區研究資助局全數支持(研究計劃項目CUHK4136/04H)，謹此致謝。